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深职院〔2022〕104号

关于印发《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关于编制2022级三年制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关于编制2022级三年制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已经学校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关于编制 2022 级三年制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

人才培养方案是落实党和国家关于人才培养总体要求，组织开展教学活动、安排教学任务的规范性文件，是实施专业人才培养和开展质量评价的基本依据。为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进一步提升我校人才培养质量，培养“具备一定的人文素养、科学素养、创新意识、工匠精神和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与国际视野”的复合式、创新型、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现就 2022 级三年制专科人才培养方案编制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全国教育大会部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面向市场、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育人机制，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人才培养体系，突出职业教育的类型特点，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进教师、教材、教法改革，规范人才培养全过程，加快培养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育人为本，促进全面发展

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授基础知识与

培养专业能力并重，强化学生职业素养养成和专业技术积累，将专业精神、职业精神和工匠精神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

（二）坚持标准引领，确保科学规范

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精神，遵循专业教学标准，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课程设置、教学内容等方面的基本要求，开发一批特色鲜明的校本课程，使人才培养方案更加具有科学性、规范性、开放性、融通性，更好适应新时代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要求。

（三）坚持遵循规律，体现培养特色

遵循职业教育、技术技能人才成长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处理好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学历证书与各类职业培训证书之间的关系，整体设计教学活动，更加注重学生综合素养提升和实践能力培养。

（四）坚持完善机制，推动持续改进

紧跟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人才需求，建立健全行业企业、第三方评价机构等多方参与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动态调整机制，强化教师参与教学和课程改革的效果评价与激励，做好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与反馈。

三、主要内容及要求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当与专业教学标准内容相一致，体现人才培养的主要环节要求，包括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课程设置、

学时安排、教学进程总体安排、毕业要求等内容，并附教学进度安排表等。

（一）培养目标、培养规格

1. 明确培养目标。各专业要围绕学校办学定位，结合专业自身特点，参照国家专业教学标准，结合企业调研、职业能力分析结果等，科学合理确定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

2. 明确学生应具备的知识、能力和素质要求，保证培养规格。各专业应依据党和国家对学生的综合素质要求、专业特点和职业岗位要求，结合本专业的人才培养目标，对本专业毕业生应达到的知识、能力和素质三方面的要求进行全面合理描述。

（二）学时与学分安排

1. 各专业的总学时为 2600-2900 学时，总学分 142 学分左右。

2. 实践教学学时占总学时的比例不低于 50%。岗位实习共计 576 学时（累计时间 6 个月），16 学分。

3. 通识教育基础课程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为 28%左右。各类选修课程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30%（其中通识选修课程占 14 学分）。

4. 一般课程每 16 学时折算 1 学分，整周安排的集中实践课程每周计 24 学时，折算 1 学分。

（三）课程体系设置

在课程体系设置中，应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对应专业培养规格，充分发挥“通识教育+专业教育”综合育人课程体系作用。通识教育课程注重培养学生综合素质，专业教育课程应

按照“稳基础、增素质、强能力、重创新”的原则，凸显专业优势与培养特色。强化课程思政，积极构建“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大格局，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一。

1.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课程分为基础课程、核心课程、一般课程、拓展课程四个类型，共 56 学分，其中通识教育基础课程为必修课程，其他类型课程为选修课程。

(1) 通识教育基础课程

通识教育基础课程主要开设党和国家有关文件规定的公共基础课程和具有学校特色的校本课程，包括思想道德与法治、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形势与政策、军事理论、军事技能、公共外语、大学语文（写作与沟通）、体育与健康、人工智能应用（计算机应用）、大学生职业规划、大学生就业指导、创新思维、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大学生安全教育与应急处理训练、信息素养、劳动教育、体验性实习（社会实践）等课程。原则上须修满 42 学分（人工智能学院、商外学院、数创学院的相关专业及个别特色办学专业，可以按照学校相关规定调整通识教育基础课程的学分）。

(2) 通识教育核心课程

通识教育核心课程为限制性选修课，即在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备选库中指定必选的课程，原则上须修满 6 学分。其中基本技能实训须修读 2 个学分（如部分专业已开设要求更高的同类课程，

可以申请不在通识教育核心课程中选修同类课程，但需达到通识教育核心课程选修 6 学分的要求)。

(3) 通识教育一般课程

通识教育一般课程涵盖“语言文学与文化遗产”“科学精神与生命关怀”“社会科学与现代社会”“艺术创作与审美体验”“创新创业与多元实践”五大模块，原则上须修满 8 学分，至少覆盖 2 个以上模块。

(4) 通识教育拓展课程

为落实“主干专业+拓展专业”复合育人模式，学校开设通识教育拓展课程模块，供学生自愿选择。一个拓展课程模块 8 至 15 学分，学生修读完可获得拓展专业证书，并可免修通识教育一般课程的 8 学分。

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课程三个类型，共 86 学分。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为必修课程，专业拓展课程为选修课程。各专业在设置专业教育课程时，要突出数字经济和人工智能背景下课程内容的转型，同时注重将行业权威证书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职业能力标准适时纳入课程内容。

(1) 专业基础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在通识教育基础上实施宽口径专业教育，旨在使学生具备完整规范的专业知识体系，获得严格的专业基础训练，建议 24 学分左右。

（2）专业核心课程

专业核心课程以规范严谨、精炼优质为建设目标，着力培养学生就业创业的核心能力，建议修读 34 学分左右。

（3）专业拓展课程

专业拓展课程以交叉延伸、特色前沿为建设目标，着力拓展学生的职业能力与素养，建议修读 28 学分左右。

3.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教学环节主要包括实验、实训、实习、毕业设计、社会实践等。实验实训在校内实验实训室、校外实训基地等开展完成，社会实践、认识实习、岗位实习在校企共建的生产性实训基地以及相关企业合作完成。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和《高等职业学校专业顶岗实习标准》。

（四）毕业要求

学生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满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且达到考核要求，并获得专业毕业资格要求的计算机等级证书、职业技能证书，方可毕业并获得相应的学业证书。选择通识教育拓展课程模块并完成规定学分的学生，可获得拓展专业证书。

（五）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第一学年主要开设通识教育基础课程和专业基础课程；第二至第五学期主要开设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课程、通识教育核心课程、通识教育一般课程和通识教育拓展课程；第六学期毕业岗位实习（毕业作品），毕业作品要突出实践与创新，内容和形式应多样化，各专业可以根据具体情况确定。

四、编制流程

教务处根据学校教育教学改革需要，结合区域产业发展等，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提出制定或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经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定通过后报请学校发文。

二级学院根据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的要求，组织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拟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初稿。

二级学院组织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及产学研用指导委员会对人才培养方案初稿进行评审，吸收评审意见后将完整稿报教务处。

教务处组织专家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审议，二级学院根据专家审议意见修改定稿后报教务处。教务处汇总并上报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批准执行。

- 附件：1. 2022 级通识教育基础课程教学安排一览表
2. 2022 级 XX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汇编体例

信息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16 日印发